

包头市东河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场化管理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ZY-NMZB-2025-257)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东河区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市东河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场化管理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包头市东河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东河区便民市场管理, 铁医北路早市, 西河东路南段全天市场。具体服务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包头市东河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场化管理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包头市东河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场化管理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3.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

3.3 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 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4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5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3.6供应商近三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法定代表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 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3.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10-30 09:30:00到2025-11-06 17:00:00。

获取方式: 电子邮箱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1-11 09: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包头市青山区万达广场写字楼A座1607。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11-11 09:30:00。

开标地点: 包头市青山区万达广场写字楼A座1607。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人

招标人: 包头市东河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地址: 包头市东河区天骄街道二里半转盘西100米

联系人: 哈斯

电话: 0472-4106023

招标代理机构: 正源信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包头市青山区万达广场写字楼A座1601

联系人: 李紫薇

电话: 0472-5199098-806

邮件: nmgzyxt@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李紫薇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有限
公司
11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采购条件

本项目包头市东河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场化管理服务项目（项目名称）采购人为包头市东河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项目资金来自/（资金来源）。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按照相关规定，现对包头市东河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场化管理服务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采购编号：ZY-NMZB-2025-257

2.2 项目名称：包头市东河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场化管理服务项目

2.3 采购内容：东河区便民市场管理，铁医北路早市，西河东路南段全天市场。具体服务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3.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

3.3 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search/cr/>)，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4 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

时间;

3.5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3.6 供应商近三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法定代表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 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4.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 请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1 月 06 日 17:00 时(北京时间, 节假日除外, 下同), 请把获取文件登记表盖章扫描成 PDF, 附件名称为供应商全称, 发送至 nmgzyxt@163.com, 邮件主题写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 申请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5.2 获取文件登记表需包含以下内容: 采购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供应商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手机号、保证畅通)、电子邮箱、加盖公章(电子或原章均可)。格式自拟。

5.3 竞争性磋商文件每套售价 0 元。

6. 响应文件的递交

6.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下同)为 2025 年 11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 地点为包头市青山区万达广场写字楼 A 座 1607。

6.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递交的响应文件, 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上发布, 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8. 联系方式

采购人：包头市东河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地 址：包头市东河区天骄街道二里半转盘西 100 米

联系人：哈 斯

电 话：0472-4106023

采购代理机构：正源信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包头市青山区万达广场写字楼 A 座 1601

联系人：李紫薇

电 话：0472-5199098-806

2025 年 11 月 11 日

